公司代码:600868　　公司简称:梅雁吉祥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信水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信水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25SZAA4B0231”审计报告,2024年度经审计的母公司净利润为-28,342,511.45元,未分配利润为273,564,367.04元;合并报表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2,818,535.81元,未分配利润为-174,809,578.42元。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和未来主营业务的发展规划,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确保公司拥有必要的、充足的资金实施未来公司的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公司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梅雁吉祥	600868	梅雁水电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苏平	叶选荣
联系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华南大道58号	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华南大道58号
电话	0753-2218286	0753-2218286
传真	0753-2232983	0753-2232983
电子信箱	mysc@chinameiyan.com	mysc@chinameiyan.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电力行业发展情况

1、行业定义及电力供应情况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行业分析,在“双碳”目标指引下,我国积极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2024年,全国非化石能源发电(非化石能源发电类型包括水电、核电、并网风电、并网太阳能发电以及生物质发电)综合指数为157.6,比2020年基期增长了57.6%,年均增长12.1%,同比增长16.7%。其中,新能源发电(新能源发电类型包括并网风电、并网太阳能发电以及生物质发电)综合指数为2236,比2020年基期增长了1236%。在“双碳”目标引领下,非化石能源发电综合指数快速增长,我国电力供应绿色低碳转型成效凸显。

2、公司水力发电业务

公司水力发电为可再生清洁能源,水电企业的运营模式中收入取决于电价和发电量,成本则主要体现在固定资产折旧和人工成本。水力发电受到降雨量变化的制约,发电收入与天气变化因素关联度大,但水力发电作为清洁能源,成本优势突出,公司将着力提升管理水平,加大科技创新投入,推进数字化转型。提升电力设备运行效率、智能运营等措施,积极寻求新的发展机遇,增强市场竞争力。

(二)地理信息产业(测绘地理信息服务业)

1、行业定义。测绘地理信息服务业是以地理空间数据为基础,通过测绘、遥感、GIS(地理信息系统)、卫星导航等技术,提供数据采集、处理、分析及应用服务的综合性产业,涵盖自然资源管理、智慧城市、应急救灾、自动驾驶等领域。

2、行业现状与趋势。地理信息产业已被列入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属于高新技术服务业。我国地理信息产业正在从高速发展转向更加注重能力建设、质量和效益提升、科技创新的高质量发展。《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发展报告(2024)》指出:2023年,我国地理信息产业产值达1,111亿元,同比增长4.2%,产业总体发展呈现稳中向好、产值增速企稳回升、规模稳步增长,应用不断拓宽拓深,市场预期积极向好。

3、公司的行业地位。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国测规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是一家长期致力于测绘工程、联合测绘、国土空间规划、生态修复、工程勘察、数据融合及地理信息系统(GIS)研究、开发、应用的高新技术企业。依托二十余年自然资源领域的行业积累与沉淀,以及上市公司平台和资源整合优势,国测规划在自然资源调查、遥感监测、实景三维建模、管线探测、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政务服务信息化、智慧城市建设、农业农村信息服务以及智慧物联监测等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掌握核心技术并具有竞争力。

广州国测拥有多项独立核心技术,拥有甲级测绘资质、城乡规划资质、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资质、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CMA检验检测资质、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经营许可证、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2024年公司保持技术领先优势,荣获“中国测绘学会优秀工程金奖”“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优秀工程银奖”等多项行业奖项,增强品牌影响力,为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地位提供了坚实支撑。

(三)沼气提纯天然气和沼气发电

1、定义。生物天然气是利用农作物秸秆、畜禽粪污、餐厨垃圾、农副产品加工废水等各类城乡有机废弃物为原料,通过厌氧发酵、净化提纯得到的绿色可再生清洁能源。随着国家能源体系逐步建立,我国将形成将生物天然气并入城市燃气管网以及车辆用气、锅炉燃料、发电等领域的多元能源应用模式。

2、公司业务情况。公司2024年新增控股子公司上海策银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上海国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间接子公司上海沼鑫环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其中上海沼鑫环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沼气提纯天然气和沼气发电,其项目位于上海老港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过去技术创新转有机废弃物处置与沼气进行综合利用,系将环保和新能源资源紧密结合的环境综合服务商。沼气提纯天然气和沼气发电与公司水力发电同属于绿色能源,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

(四)飞轮储能技术应用

1、定义。飞轮储能技术作为一种高效、环保的物理储能方式,在轨道交通领域优势显著。在列车频繁制动过程中,回收制动能量,实现电能与动能的高效转换存储,并在列车启动时迅速释放能量,有效提升能源利用效率、节省电能,降低运营成本。同时,飞轮储能还能有效支撑牵引网压,平抑列车启停造成的网压波动,减小对供电网的冲击。飞轮储能产品具备长寿命、高效率、零污染和安全稳定等特性,契合国家提出的节能降碳、可持续发展理念。

2、公司参股的广东古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参与建设实施的广州市第一个飞轮储能试点项目,其开创性地将飞轮储能技术应用于25kV城际轨道交通系统,为城市轨道交通的绿色、高效、发展树立了新标杆。

(一)主营业务

1、水力发电。公司电站全年累计售电量达51,455 万千瓦时,同比增长34.89%,相较于过去八年的平均电量高出33.60%,创下发电量纪录第三次历史新高。

2、地理测绘信息业务。报告期地理信息测绘业务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降,应收账款回收难题成为公司面临的关键挑战。受激烈的市场竞争和项目资金回款困难等不利因素的影响,2024年地理测绘信息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30.01%。

(二)非主营业务

内容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分析”之“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2,906,039,226.42	2,768,817,022.84	5.07	2,906,766,52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66,691,756.77	2,288,294,549.82	-5.31	2,406,275,667.47
营业收入	367,286,957.84	313,674,689.16	13.90	484,884,400.6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12,289,312.14	296,963,048.59	5.16	466,004,39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818,535.81	-100,276,860.11	不适用	59,027,18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0,666,432.89	-101,565,337.06	不适用	54,602,151.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822,551.51	96,588,961.07	4.37	79,403,715.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1	-4.27	增加0.56个百分点	2.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38	-0.0528	不适用	0.03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38	-0.0528	不适用	0.0311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3,193,475.80	115,380,209.44	116,158,621.30	102,554,65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30,081.29	21,756,718.74	-499,535.70	-93,359,01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816,528.44	21,802,473.28	1,548,225.92	-94,200,60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0,911.50	44,128,662.12	14,505,095.08	38,717,882.8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2,38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4,26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能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5,500,173	7.14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明	-8,860,000	26,650,702	1.4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显丰		20,760,017	1.09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韩万通		14,962,378	0.79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UBS AG		10,489,066	0.55		未知	0	未知
周俊清		7,197,005	0.41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江小林		6891,800	0.38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彭金秀		7,030,710	0.37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龙斌		6,789,000	0.36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杨秋婷		6,695,000	0.35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728.70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281.85 万元,公司总资产为290,603.9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216,669.18万元。

2、公司在报告期内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868　证券简称:梅雁吉祥　公告编号:2025-024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本议案尚需提交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人,注册会计师178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2023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4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30.1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96 亿元。2023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64 家,收费总额 4.56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0 次,5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5 次、监督管理措施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侯光兰先生,200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汤其美先生,1996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7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吴益羽先生,201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2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签字注册会计师在执行某客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时因海外客户核查程序执行不到位受问询,于2024年8月9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监管函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

2.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3.审计收费

2025年度审计费用拟为16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为100万元,内控制度审计为60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基本情况、执行资质、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一致认为信永中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独立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股票简称:梅雁吉祥　证券编码:600868　编号:2025-021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8日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到会并参与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志远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4年度经营状况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因素,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能够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关键环节发挥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公司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0 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为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主要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监事会同意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参与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均无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68　证券简称:梅雁吉祥　公告编号:2025-023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分配比例: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25SZAA4B0231”审计报告,2024年度经审计的母公司净利润为-28,342,511.45元,未分配利润为273,564,367.04元;合并报表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2,818,535.81元,未分配利润为-174,809,578.42元。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由于公司2024年度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因此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由于公司2024年度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和未来主营业务的发展规划,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确保公司拥有必要的、充足的资金实施未来公司的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4月28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2025年4月28日,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意见如下: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4年度经营状况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因素,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现金流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司代码:600868　公司简称:梅雁吉祥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600868　证券简称:梅雁吉祥　公告编号:2025-020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年4月29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以电子和书面方式发出召开会议的通知,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张能勇先生主持,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刘姚平、刘纪显、倪浩云所作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将听取上述三位独立董事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八、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独立董事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

九、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报告》。

十、审议《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决议。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12-1 通过了关于董事长2025年薪酬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1票(关联董事张能勇先生回避表决)。

12-2 通过了关于副董事长2025年薪酬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1票(关联董事温增勇先生回避表决)。

12-3 通过了关于董事管惠华先生2025年薪酬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1票(关联董事管惠华先生回避表决)。

12-4 通过了关于董事李明先生2025年薪酬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1票(关联董事李明先生回避表决)。

12-5 通过了关于监事会主席、监事2025年薪酬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2-6 通过了关于总经理2025年薪酬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1票(关联董事张能勇先生回避表决)。

12-7 通过了关于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会计师、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工程师2025年薪酬方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全面预算内控指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并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相应修订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决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决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时间、地点及议程的决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68　证券简称:梅雁吉祥　公告编号:2025-027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截至2025年3月31日,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直属及控股子公司水电站累计完成发电量4,150.72万千瓦时,同比减少6.73%。现将公司直属及控股公司各水电站2025年第一季度发电量完成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电站名称	持股比例(%)	装机容量(万千瓦)	2025年第一季度发电量	2024年第一季度发电量	同比增减(%)
1	单竹窝水电站	100	3.4	1,567.37	1,628.00	-3.72
2	坝头水电站	100	1.8	502.73	590.68	-14.89
3	丙村水电站	100	2	631.84	706.84	-10.61
4	三龙水电站	100	2.4	731.10	780.99	-6.39
5	龙上水电站	100	2.5	540.63	563.96	-4.14
6	梅丰水电站	76.28	2	146.86	142.67	2.93
7	雁洋小水电	100	0.855	8.14	10.58	-23.06
8	新城供水	100	0.125	22.06	26.68	-17.32
合计		-	15.08	4,150.72	4,450.40	-6.73

单位:万千瓦时

特此公告。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68　证券简称:梅雁吉祥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控股子公司广州国测规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国测”),本次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担保金额:预计为广州国测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反担保情况:将根据本次担保协议签署情况确认。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人广州国测资产负债率超过70%。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广州国测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开展业务所需的履约等情况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或质押,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在授权期限内额度可滚动使用。本次担保计划的授权有效期为本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025年4月28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期限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国测规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3.085%	87.60%	4,500万元	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不超过46%	不超过12个月	否	根据未来担保协议签署情况确认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名称:广州国测规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6741881087G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明旭街1号310房

主要办公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32号利通广场801室

法定代表人:卓祖明

注册资本:5,305,778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专业技术服务业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2,816,578	53.0851%
2	长兴国赋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1,981,200	37.3404%
3	长兴国发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	508,000	9.5746%
合计		—	5,305,778	100%

(二)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名称	2024.12.31/2024年度(经审计)					2025.3.31/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广州国测规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275.52	5,754.44	8,444.64	-8,724.52	85.71%	39,374.79	4,880.66	509.22	-873.79	87.6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除已披露的担保外,公司目前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担保协议的具体内容,包括具体担保金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担保计划范围内,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具体发生的担保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被担保人广州国测的生产经营需要,其经营稳定,无不良贷款记录,同时公司对其具有经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的实际控制权,能够切实做到有效的监督和管控,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对广州国测的担保有利于为其业务的开展提供保障,能够促进其进一步发展生产经营,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并且公司能够有效地控制和防范相关风险。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不含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0元,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3.15亿元,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元。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868　证券简称:梅雁吉祥　公告编号:2025-026

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